

湖头条

桐子果

蔡厚炳

70后的农村孩子,童年几乎是灰色的。确切地说,我的童年大部分是在田间地头中度过的。记得小时候,放学后就帮父亲在家门口田里敲打土垡,把田里的土质整得细致些,来年可以提高收成。

我印象最深刻的是后山大洼的一大片地,那时已分田到户,农村人仿佛如鱼得水一般,对田地都有深厚的独特情感,浑身有着使不完的劲,这一大片土地,是由许多小块地组成的,每家都有一块或两块,都在一起锄地施肥,或者三两个人一起去那块水田边的水井边,舀上一壶天然井水用来解渴,再一起唱着参差不齐的社会主义好的歌曲,不知疲倦地劳作着。

到了夏天,放学后,我几乎是放下书包直奔那一大片地,因为那里有我一直期盼的水果——“梨”。

说是梨,其实是地沟边的桐子树结的青果子,外型像梨,但绝不能吃,味道很苦。我站在桐子树下,仰望树上挂着的桐子果,天马行空地幻想,这要是梨,该多好呀,我一定要连皮吃,甚至连梨核骨也不放过,我一遍遍地幻想,然后一棵棵的去观望,有时还会用脸贴着桐子树干,听听树干的心跳,仍然还在想,这要是梨树该有多好啊!听大人们讲,以前这儿每条地沟边沿都有桐子树,并且很多,大炼钢铁时,大部分都被挖了,只留下少许,每年也都结桐子,但是分田到户后,一家也就分得两三棵,都忙着种庄稼,谁家也没把桐子树当回事。

桐子树属于落叶树种,春天发芽时,我常常拽住枝丫,捏枝丫上冒的嫩芽,黏糊糊的,还有臭味,开的花儿却很美,白色,显得轻盈雅气,叶子长到小巴掌大

时,才有了让人喜欢的生机。地沟边的桐子树冠不是很大,也不高,但足以可以让干活的人在树下歇阴凉,大人们休息时,我们几个小孩子可没闲着,光着脚丫攀上去摘果子,却遭到大人们的喝斥,然后他们一齐叹息,造孽呀,这果子长熟了,可以榨油涂抹大木门,以防蚊虫。

我对桐子果有种特殊的感情,颜色是青的,形状圆圆的,很像街上卖的青皮甜梨,我摘下一两个揣在兜里,随时摸一摸,就能缓解儿时强烈的馋劲,在那个年代,一年也吃不到一次梨是常有的事。

有一天,隔壁的四五岁的小孩摘了一个桐子果,立刻啃了一口,很苦涩,当时就哭了,引来一阵嘲讽,孩子的妈妈见状,很尴尬,只好搂着孩子哄着,孩子哭累了,睡时还嘟囔着,梨,梨,孩子的妈妈只好继续轻拍孩子,心里很愧疚,眼泪也不争气地流了出来。

为了更好地利用土地,许多人干脆把地沟边的桐子树全砍了,我们那里零零散散的桐子树,彻底地淹没在社会前进的洪流中,童年的唯一念想也被泯灭了。如今,土地还是那片土地,当初唱着社会主义好的那批庄稼人,已有一部分去了天国,余下的人也是夕阳西下。现在,到了农忙季节,新一批干活的人扛着农具,顺便带着热水瓶,泡上一杯晶莹剔透的毛尖茶,有的还拎着半袋水果,梨、苹果、香蕉等,每次都像在弥补那个贫瘠的年代所带来的遗憾。

曾经苦涩的桐子果给我们带来了一串串干瘪的回忆,这些回忆,与岁月同行,与时光老人并肩,筑成了挥之不去的乡愁,今天只能深深地藏在心底,待我们华发初上时,再认真地咀嚼慢咽。



我的老父亲

任大萍

父亲是个不善言辞的人,对子女的疼爱从来不用语言表达出来,都是默默地放在心里。

父亲爱哥哥,疼弟弟,尤其疼爱我。听母亲说,我一生下来就体弱多病:出生五天后,得了“土痲病”,丢在地上一天一夜,谁也不敢接近我。好多人说:“这孩子不行了,扔乱葬岗算了!”可父亲舍不得。那天父亲没去上班,手里拿着书一边看书一边看着我,整整坐了一天一夜。第二天,我却奇迹般地活过来了。母亲说,当时父亲抱起我笑了,说:“这孩子不会死的,她命大!”可是儿时多灾多难的我后来还是三天两头住院、吃药、打针,人瘦得皮包骨头。好不容易长到四岁,又被二姑家的老母猪咬破了头,大病一场,差点死掉。五岁时,懵懂的我跑到别人正轧土坯的石碾上,翻到石碾下轧着了头,昏迷了三天三夜才醒过来,落下了终身头疼的毛病。小时候体弱多病的我,成了父亲的心病。父亲无论工作多忙,总是抽出时间回来照顾我,还经常把我带到他单位去,生怕母亲照顾不到位。

我到了上学的年龄,还经常缠着父亲,父亲说:“你身体不好,不好好上学长大了怎么办?”我不听劝说,也理解不了父亲的苦心。父亲前面走,我后面跟着,父亲只好把我带上。我九岁才上学。那时家在农村,学校离家很远,去学校路也不好走,父亲一直不放心。等到终于考上高中,我又能常在父亲身边了!可我已十五六岁的大姑娘了,不能再在父亲跟前撒娇了。我身体一直很孱弱,食堂伙食差,父亲怕我吃不饱,就自己动手做。两年高中,父亲变着法子让我吃好、喝好,增强体质。两年后,我身体强壮,长高了,吃胖了,也很少生病了。

1979年,由于母亲多病,高中毕业后,18岁的我接母亲班,当了一名小学教师,后来经过考试转为正式教师。生活的艰难,工作的辛苦,事业的曲折,父亲没少操心。民转公考试,我连考三年,第一年名落孙山,第二年失之交臂,第三年心灰意冷的我不想再考了,父亲鼓励我说:“你感到难,就说明你功夫下得还不够。好好复习,肯定有希望!”我找回了信心,一边给学生上课,一边挤出时间夜以继日地复习,第三年我考取了公办教师。这多亏父亲的鼓励。

2010年8月2日,患“老年痴呆症”十多年的母亲逝世,每当我思念母亲却不敢在父亲面前流泪,生怕父亲跟着难过。可每当看到孤单的父亲,就会有种难言的伤心:母亲这十多年多亏了父亲的精心照料,没耽误儿女们的工作和生活。父亲替子女想得太多,到了却孤独伤害,作为子女谁又能替他分忧解愁呢?

父亲对我的爱是无微不至的,他常对家人说:“这孩子大脑受过重创,反应迟钝,别刺激她,她的命都是捡来的!”后来我常去父亲家,看到父亲日渐憔悴、疲惫,但我爱莫能助。倒是父亲为我担心,害怕我伤心流泪把身体搞垮了。

父亲像一把伞,为我遮风挡雨;父亲像一轮明月,为我照亮道路;父亲像一个太阳,为我指引光明;父亲像一位老师,教给我丰富的生活知识;父亲像一座高山,永远都是我的依靠……正如《父亲》歌词:“想想您的背影,我感受了坚韧;抚摸您的双手,我摸到了艰辛;不知不觉您鬓角露了白发,不声不响您眼角添了皱纹……”唱出了我的心声。

父亲离开我们已经五年了,每每想起他,我依然泪如雨下。

香一瓣

阅读的力量

听风



很长一段时间,被内心的错觉和贪念折磨,陷入天人交战的泥淖,亲友都说我瘦脱相了,的确,每天茶饭不思不停内耗,失魂落魄般浑浑噩噩,没死却也褪掉半层皮,差点走不出来。我清楚地知道,进一步将万劫不复,但是我缺乏克服心魔的能量。还好,是阅读的力量及时拉住了我,让我不至于犯错,挽救了我 and 整个家庭。

当时误打误撞拿起了三两本书,一边读,一边摘抄精彩文段,随心整理着自己的读后感,情绪稍有平静。写过一篇《回响》读后感,以为自己治好了内耗,然而并没有。那种反复拉扯的痛感常常扰得人彻夜难眠,我不知道自己单打独斗地阅读能坚持多久。之后有幸加入小吾读书会。

阅读给予我应对磨难智慧和力量。读书会选择书目考究,三周共读一本书,每周一个中心发言人,其他成员作补充说明,或者各抒己见。我刚入群就感受到了些许压力,要当发言人,就不能像之前那样随便写,至少条理性、措辞方面要注意,得有重点,也就是关键词,不能忙意识流,想到哪写到哪。于是,我真正忙碌起来,沉浸式阅读、深度思考、认真记录。书里的优秀人物在面对生活磨砺时,所表现出来的坚强不屈的人生态度,他们对抗自身弱点的决心和追求人格完整独立的毅力,让人叹服。我不断地从书中这些榜样的身上汲取经验、智慧和力量,一点点找回自我。

高水平的阅读,能让人重塑自我。分析其他书友的发言,发现厉害的论点往往是多维度梳理:有的看问题异常深刻;有的主题把握精准鲜明;有的注重书本之外,包括作者以及创作背景,都有全

面的了解和深挖;有的侧重于探讨作品的描写方式;有的在欣赏作品优美的语言;有的走进作品中心人物、特色人物,和他们进行多角度交流……总而言之,一本书经过三周的共读探讨,虽达不到与作者深度对话的层次,但我个人的进步肉眼可见。伴随着阅读能力的提高,拉近了与作品的距离,明白作者的用心,优秀的文学作品往往蕴含着与这个时代相通的价值观念:社会需要我成为怎样的人?在适应大环境的基础上,我理想的人生答卷是什么样的?目前为止,我做的如何?哪些方面需要踔厉奋发,哪里需要调整纠偏,哪些需要断舍离?这些问题都在深度阅读中反复被思考、论证、确定。

越跟着大家阅读,越起劲,越发言,底气越足。随着线下活动的开展,新老书友碰面,相互介绍认识,面对面沟通,彼此距离拉近,相信对后续继续阅读会有更大帮助。

阅读经典书籍使我快乐。时至今日,阅读成了我的一个生活习惯,一天不拿起书本,就觉得缺少点什么。以前喜欢读网络小说,就觉得热门、小众的,都接触过一些,也经常因为刷手机视频停不下来,自从拿起优秀的书、经典的书,再火的网络小说也不香了,读起来觉得浅薄无味,果然,读书得读经典,一旦爱上经典书籍,其余的万般皆不再入眼。

尽可能多阅读好书,让我看到真正的强者,如何走出自己的困境;让我明晰自己的人生信条——我想成为一个什么样的人?让我有了更高的精神追求——我能成为怎样的人?让我看到更优秀的人,去追赶,去学习,浑身充满了力量!

诗品时空

樱花吟

王群兰

几树樱花堆成坨,
亦雾亦雪亦星河。
醉宿花下君莫笑,
几树诗歌随风落。

游园抒怀

江声中

倩妆桃艳泛红云,
淡抹南郊一半春。
骚客游园诗兴涌,
流连追忆画中人。

春访茶乡

杨世初

泽润三春风物华,
红桃绿柳映农家。
彩楼绣户朱门锁,
姑嫂南山正采茶。

故乡春语

余彤彤

在一隅市井天空,在故土屋后小院,
在伸延着林荫的小径
两只鸟儿形影相随
招呼着,说着话,鸟语染绿花香

清早,风摇醒湿润的草叶
在多彩的世界里
探寻快乐的秘密

此刻,想起你,想起那个夜晚
沙沙作响的树林,摇曳出爱的蜜香
幸福就是两棵并肩而立的青松

绿色小径以曲折展示宽广
蓝天擅变,变幻仙一般境界
我怀着一颗绿色而虔诚的心,倾听
那声音来自一条山涧,整座林间都
在流淌

风是大别山高举的旗帜
穿插在故乡各个角落

明天又是一个崭新的样子
青春仿如花朵,悄然绽放

喜爱春天
更爱置身春天的故土
在这里落地生根
在这里熏染人间烟火
才有了幸福的滋味

由此,生命点燃新光
我将把我的生活,
娓娓道出
我却不知去向何处

亲爱的故乡
你让我情绪高涨
令我不再彷徨,天涯海角的我,也不会把你遗忘
我历经的许多事情
正向着故乡的岸边,游进